

广州迪森热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重大合同变更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2011年6月20日，广州迪森热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甲方”）与东莞徐记食品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徐记食品”或“乙方”）签订了关于利用生物质能提供蒸汽的热能服务合同及相关补充协议。鉴于项目的特殊性，截至目前，该项目尚未实施。

经双方进一步协商，对上述合同及协议部分条款进行了变更。2013年2月28日，双方共同签署了《生物质锅炉供蒸汽节能减排合同能源管理项目合同》，公司通过利用生物质燃料，为徐记食品提供符合生产要求的饱和蒸汽，徐记食品通过生物质燃料来替代天然气燃料，从而实现降低能源成本以及实现节能减排的目的。本合同签署后，双方此前签订的热能服务合同和补充协议同时终止。

一、该项目基本情况

1、项目建设：由公司在徐记食品东莞周屋工业区厂区投资建设5台12t/h生物质锅炉成套设备及附属设施，投资总额为2,100万元。

2、建设期：初步预计项目建设总工期为240天（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算）。

3、运行期限：由公司负责该项目的运行与管理，期限为10年，自该项目全部设备正式运行且经乙方确认提供合格蒸汽后开始计算。

二、主要变更事项说明

（一）公司项目投资情况

变更前		变更后	
投资项目	投资金额（万元）	投资项目	投资金额（万元）

生物质锅炉设备及安装	1600	1) 生物质锅炉设备及辅机	1600
		2) 钢结构锅炉房、设备基础及料仓投资	500
合计	1600	合计	2100

(二) 蒸汽结算及价格调整

项目	变更前	变更后
蒸汽价格	参照某一特定值	1-3 年 参照某一特定值 4-10 年 参照另一特定值
调价机制	调价周期为 1 年，参照生物质燃料及天然气价格	调价周期为 1 年，参照天然气价格

除此之外，乙方可视用气量及其他情况，有权要求甲方增加 1 台 12t/h 生物质锅炉设备，之后价格做相应协商调整。

(三) 合同提前终止

在项目投入正式运行后，本合同的合作期限内甲方或乙方欲提前终止合同，甲方可按以下折价销售方式将所投资设备折价销售给乙方。

项目	变更前	变更后
折价销售方式	以甲方设备残值销售	按照合同未执行年限分段折价销售

三、对公司的影响

该项目实施并投入运行后，将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正面影响。运行后的第 1-3 年，预计年均可实现销售收入 4,150 万元（不含税）；第 4-10 年，预计年均可实现销售收入 3,520 万元（不含税）。该变更事项不影响公司业务独立性，公司主要业务不存在因履行相关合同事项而对徐记食品形成依赖。

四、合作方基本情况

- 1、公司名称：东莞徐记食品有限公司
- 2、公司住所：东莞市东城区周屋工业区
- 3、公司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（台港澳法人独资）
- 4、主要经营范围：主要从事糖果、糕点、饼干、月饼、面包、膨化食品、

巧克力、果冻、油炸小食品、干果、冷冻饮品等食品的加工与销售。

徐记食品具有较强的资金实力，“徐福记”品牌在国内享有良好的口碑，公司合同履行能力较强。

四、风险提示

1、本项目合作存在因政府强制使用集中供热或其他政策原因（以政府书面文件为准）导致合同无法继续履行的风险；

2、本项目存在客户年蒸汽使用量达不到合同预计量，从而达不到预期收益的风险；

3、合同履行存在不可抗力因素影响和违约的风险，请投资者注意投资者风险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1、《生物质锅炉供蒸汽节能减排合同能源管理项目合同》；

2、其他相关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州迪森热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3年3月1日